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K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8)

二零一八年度中期業績

CK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本公司」或「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上半年度錄得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五十九億四千二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五。若撇除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度英國及澳洲之若干一次性收益賬項，集團二零一八年的中期基礎溢利應較去年同期錄得雙位比率的增長。

於回顧期內，長江基建積極合併與整合新增收購項目，在致力促進協同效應及推動增長方面取得長足進展。透過於二零一七年收購之 DUET、Reliance Home Comfort 及 ista，集團來自澳洲、北美洲與歐洲市場之收益貢獻均有所提升。

長江基建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派發二零一八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六角八分（二零一七年：每股港幣六角七分），給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星期四）派發。

環球業務營運表現穩健

電能實業

電能實業之溢利貢獻為港幣十五億六千六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電能實業之香港業務營運穩定，新管制計劃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生效，確保業務未來十五年之穩健回報。

受惠於 DUET 帶來之新增溢利貢獻，電能實業的國際業務持續增長。

電能實業分別於去年八月及二零一八年四月派發特別股息，導致回顧期內利息收入減少，抵銷部分溢利貢獻增長。

英國業務

英國業務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溢利貢獻為港幣二十九億三千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零點三。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度，集團因獲年前一次性調整及資本減免賠償令溢利有所增加。如撇除該等一次性賬項，來自英國的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溢利貢獻將可錄得百分之九的增幅。

UK Power Networks (「UKPN」) 之表現持續理想。於上半年度，英國能源監管機構 Ofgem 向配電商確認現行之八年規管期內不會進行中期檢討，剩餘之四個規管年度遂將按照現時之規管機制繼續運作，UKPN 之穩定收入預期將維持至二零二三年三月。

Northumbrian Water 持續為集團提供穩定收入來源。目前，該公司正致力落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實施之新規管修訂，期望取得滿意之結果。於回顧期內，Northumbrian Water 於 Water Industry Achievement Awards 中榮獲「Company of the Year」及「Customer Service Initiative of the Year」獎項，並於 British Quality Foundation UK Excellence Award 中取得「UK Excellence Award 2018」之全國最高榮譽。

配氣業務 Northern Gas Networks 及 Wales & West Gas Networks 均取得穩健業績。期內，Wales & West Gas Networks 於 Gas Industry Awards 2018 中獲選為「Company of the Year」，並憑藉 Freedom Project 取得「Energy Efficiency Award」大獎。

於回顧期內，UK Rails 亦提供穩定溢利貢獻。

澳洲業務

澳洲業務的溢利貢獻為港幣十一億五千一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三十七。如不計入於二零一七年獲發放之一次性責任賠償，澳洲業務之溢利貢獻將可錄得更大升幅。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度，DUET 為集團提供全期六個月之溢利貢獻。該公司業務包括配電、輸氣及配氣，以及為偏遠地區客戶提供發電方案。該等業務已成功整合於集團現有之澳洲業務組合。

SA Power Networks 提供穩定溢利貢獻，而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於現行規管期內亦持續表現良好。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於回顧期內之表現符合預期。隨著維多利亞省與新南威爾士省於一月開始實施規管價格修訂，該公司於未來五年將獲取可預期之穩定收入來源。

歐洲大陸業務

歐洲大陸業務之溢利貢獻為港幣五億八千八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二百二十，主要歸因於能源管理綜合服務供應商 ista 提供全期六個月之貢獻。

Dutch Enviro Energy 及 Portugal Renewable Energy 於回顧期內亦取得穩健業績。

北美洲業務

北美洲業務之溢利貢獻為港幣一億七千九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十九。增長動力主要來自二零一七年九月收購之加拿大建築設備服務供應商 Reliance Home Comfort 的新增貢獻。於回顧期內，加拿大現有業務之表現持續符合預期。

其他基建及基建材料業務

新西蘭業務的溢利貢獻為港幣六千六百萬元，較去年下跌百分之二十四。於回顧期內，Wellington Electricity 之業績受到天氣影響；而 EnviroNZ 於同期的廢物處理量有所減少。

中國內地業務組合之溢利貢獻為港幣一億五千六百萬元，較去年錄得百分之一點三升幅，表現符合預期。

基建材料業務之溢利貢獻為港幣一億五千萬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零點七。今年四月，集團宣佈在廣東省雲浮市收購一家水泥粉磨廠及三個碼頭泊位設施，進一步擴大集團內地基建投資組合之規模。

財務實力雄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持有港幣九十六億元現金，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百分之十五點二，獲標準普爾維持「A-/正面」信貸評級。長江基建貫徹審慎理財方針與謹慎風險管理策略，致力維持穩健財務狀況。集團近年之收購活動頻繁，惟財務實力依然雄厚，可隨時把握未來之收購機遇。

展望

縱使宏觀經濟環境存在不明朗因素及挑戰，集團對長江基建之前景充滿信心。

近年之連串收購交易，成功推動長江基建之增長，並為股東提供穩定回報。集團將致力促進現有業務的內部增長，同時繼續物色其他收購機遇。

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展現收購動力，相繼購入 DUET、Reliance Home Comfort 及 ista。集團現正探討多個具潛力之收購方案，當中包括一個位於澳洲的大型項目。

長江基建夥拍其他長江集團成員共同參與優質資產的往績優良。集團與策略性合作夥伴長江實業及電能實業均擁有雄厚財務根基及廣泛的基建營運經驗，集團在面對具潛力的大型投資項目時可因而增加勝算。獨特的優勢將有助集團在具挑戰的經濟環境中把握更多機遇。

集團積極研究具潛力的收購項目時，亦將貫徹一向嚴謹的財務準則，於尋求新投資機遇過程中不會抱有志在必得的心態。

本人藉此機會對董事會同仁、管理層及各員工長期以來的投入，以及各股東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李澤鉅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財務概覽

財務資源、庫務安排及負債比率

集團之資本承擔及投資項目所需金額，均由集團之手持現金、內部現金收益、銀團貸款、票據、債券、配股及其他項目貸款撥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現金及存款總額為港幣九十六億二千萬元，而貸款總額為港幣三百一十三億四千二百萬元，包括港幣二億六千萬元之港元票據及港幣三百一十億八千二百萬元之外幣貸款。貸款中百分之十之還款期為二零一八年，百分之五十八之還款期為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二年，以及百分之三十二為超過二零二二年。集團之融資項目持續反應良好，深獲銀行界支持。

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之庫務政策，為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集團一切庫務事宜均由總公司集中處理。目前大部分現金均為美元、港幣、澳元、新西蘭元、英鎊、加元或歐元短期存款，集團對其資金流動及融資狀況均作出定期之審查，因應新投資項目或銀行貸款還款期，尋求融資安排之同時，集團將繼續維持穩健的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百分之十五點二，該比率乃根據集團之負債淨額港幣二百一十七億二千二百萬元，以及以貸款總額加權益總額減現金及存款總額所得之總資本淨額港幣一千四百三十二億一千七百萬元計算。該比率較二零一七年年底的負債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百分之十七點六水平稍有改善，主要歸因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

匯率波動（特別是英國公投表決離開歐盟導致英鎊貶值）對市場上所有涉及英國及／或英鎊的業務產生影響。儘管集團難免受到有關影響，惟並無出現超出市場預期之重大變動。

對於在其他國家的投資，集團一貫以 (i) 貨幣掉期及 (ii) 按當地貨幣計算之借貸維持於合適水平，以對沖該等投資的匯率風險。集團亦已訂定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以減低利率風險，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衍生工具之名義總額為港幣六百四十三億六千二百萬元。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集團之融資租約負債共港幣一千八百萬元乃以賬面價值為港幣一千五百萬元之相關租賃資產作抵押；及
- 一間附屬公司之股票已用作抵押，使集團獲取共港幣十二億七千四百萬元之銀行貸款。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或有負債如下：

百萬港元

為聯屬公司之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1,253
為一間聯屬公司發出的其他擔保	563
履約擔保	92
總額	1,908

僱員

除聯屬公司以外，本集團包括附屬公司共僱用二千零五名員工，僱員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為港幣三億九千二百萬元。本集團確保僱員薪酬維持競爭力。僱員的薪酬及紅利，以個別僱員的表現及資歷釐定。

於本公司在一九九六年上市時，以港幣十二元六角五分申請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一元之股份之本公司僱員，總共獲得優先認購 2,978,000 股本公司新股。本集團並無僱員認股權計劃。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就企業管治守則第 A.5.1 至 A.5.4 條守則條文而言，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目前，董事會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委任新董事，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多方面才識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董事會亦全體共同負責審訂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主席」）及集團董事總經理職務）之繼任計劃。

集團致力達致並維持開放性、廉潔度及問責性。為貫徹履行此方針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制訂「處理舉報有關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可能屬不當行為之程序」。此外，本公司亦已制訂「處理機密資料、消息披露，以及買賣證券之政策」，供本公司僱員遵從。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當時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及不時因應現行相關條文作出修訂。審核委員會由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時樂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英潮先生、郭李綺華女士、孫潘秀美女士及藍鴻震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檢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履行由董事會轉授之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主席李澤鉅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羅時樂先生。



CK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8)

開派二零一八年度中期股息啟事

CK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五十九億四千二百萬元，即每股溢利為港幣二元三角六分。董事會現決定派發二零一八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六角八分，給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即確定收取中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確保收取中期股息之權利，已購買本公司股票人士請將購入之股票及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本公司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星期四）派發。

承董事會命

CK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逸芝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澤鉅先生（主席）、甘慶林先生（集團董事總經理）、葉德銓先生（副主席）、霍建寧先生（副主席）、甄達安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陳來順先生（財務總監）、陳建華小姐及陸法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英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李綺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潘秀美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時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藍鴻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高保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Paul Joseph Tighe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王佩玲女士及麥理思先生；及替任董事為周胡慕芳女士（為霍建寧先生之替任董事）、文嘉強先生（為葉德銓先生之替任董事）及楊逸芝小姐（為甘慶林先生之替任董事）。

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2018 年	2017 年
營業額	4	19,450	13,977
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	4	3,548	2,776
其他收入	5	187	228
營運成本	6	(1,969)	(1,618)
融資成本		(278)	(305)
匯兌(虧損)/溢利		(20)	213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878	1,804
攤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3,044	2,847
除稅前溢利		6,390	5,945
稅項	7	(39)	(15)
本期溢利	8	6,351	5,930
歸屬:			
本公司股東		5,942	5,657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398	275
非控股權益		11	(2)
		6,351	5,930
每股溢利	9	港幣 2.36 元	港幣 2.25 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物業、機器及設備		2,480	2,462
投資物業		360	360
聯營公司權益		38,568	43,108
合資企業權益		100,409	98,462
證券投資		699	702
衍生財務工具		1,646	1,253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39	2,569
遞延稅項資產		10	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1	13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912	149,059
存貨		159	170
衍生財務工具		773	-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1	1,365	804
銀行結餘及存款		9,620	9,781
流動資產總值		11,917	10,755
銀行及其他貸款		4,534	10,896
衍生財務工具		17	417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2	4,376	4,242
稅項		107	114
流動負債總值		9,034	15,66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883	(4,91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9,795	144,145
銀行及其他貸款		26,808	24,140
衍生財務工具		964	1,287
遞延稅項負債		472	4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6	58
非流動負債總值		28,300	25,953
資產淨值		121,495	118,192
上列項目代表:			
股本		2,651	2,651
儲備		104,113	100,822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06,764	103,473
永久資本證券		14,701	14,701
非控股權益		30	18
權益總額		121,495	118,192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集團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對集團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除下文附註 2 所載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採納該等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期間之業績與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影響且不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發生重大變化。

2. 會計政策改變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

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會計期間開始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載之過渡性條文，以調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溢利或其他儲備，無須重新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減值）重列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最初應用日）尚未終止確認之工具，此要求不應用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此外，本集團以未來適用法處理對沖會計。除附註 3 所述之攤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影響外，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對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影響如下：

2. 會計政策改變(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為財務資產引入一項新分類及計量方法，以反映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其現金流特徵，並對經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之會計處理方法提出新規定。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集團之證券投資分類為「可出售財務資產」或「經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曾分類為「可出售財務資產」的股票及債務證券，按其業務模式計量，現分別分類為「經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已攤銷成本之財務資產」。其他財務資產則繼續按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所述之計量方法計量。

財務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以前瞻性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已產生虧損」減值模式。集團採用簡化方法確認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終身預期信貸虧損，及為證券投資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根據新規定而計算之信貸虧損與現行守則而確認之價值沒有重大差異。因此集團認為沒有進行調整之需要。

對沖會計處理

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引入之更基於原則方法處理對沖會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集團確保對沖會計關係與其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保持一致。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下，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外幣遠期合約、跨貨幣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仍符合淨額投資對沖或現金流對沖之條件，並沒有進行調整之需要。

2. 會計政策改變(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顧客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顧客合約之收入」設立單一綜合模式處理來自顧客合約之收入，並於履約責任完成後予以確認。該準則取代現有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築合約」，以及其相關詮釋。

集團採用經修改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於最初應用日確認該準則的初始影響。據此，已呈列之二零一七年資料不會重列。除附註 3 所述之攤佔合資企業影響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不會對集團確認收入之時間與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 9 號之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5 號之影響^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聯營公司權益	43,108	90	-	43,198
合資企業權益	98,462	-	211	98,673
保留溢利	88,398	90	211	88,699

附註:

* 其影響與聯營公司的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變動有關。

^ 其影響與合資企業之輔助計量、保養合約及建築服務合約收入確認之變化有關。

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項目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呈報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 9 號之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5 號之影響	未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 9 號及 第 15 號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878	(22)	-	1,856
攤佔合資企業之業績	3,044	(6)	(55)	2,983
攤佔聯營公司之其他 全面收益/(支出)	366	(123)	-	243
其他全面收益成份之 相關利得稅	(166)	37	-	(129)

3.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續）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財務資產之分類。

財務資產項目分析

百萬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之原本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之賬面值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之新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之新賬面值
財務資產				
證券投資	可出售財務資產， 按成本	477	經損益賬按 公平價值列賬 之財務資產*	477
	可出售財務資產， 按公平價值	179	已攤銷成本之 財務資產^	179
	經損益賬按 公平價值列賬 之財務資產	46	經損益賬按 公平價值列賬 之財務資產	46
衍生財務工具	以公平價值 計量之對沖 工具	1,253	以公平價值 計量之對沖 工具	1,253
銀行結餘及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9,781	已攤銷成本之 財務資產	9,781
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696	已攤銷成本之 財務資產	696
財務資產總額		12,432		12,432

附註:

* 於最初應用日，重新分類為經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於最初應用日，重新分類為攤銷成本之財務資產，並根據本集團之業務模式持有該投資以收取合約現金流（即本金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基建材料銷售、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貸款所得之利息收入、廢物管理服務銷售、基建投資類別中證券投資之利息收入與攤佔合資企業之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及攤佔合資企業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8 年	2017 年
基建材料銷售	1,177	954
向聯營公司貸款所得之利息收入	173	184
向合資企業貸款所得之利息收入	1,452	907
廢物管理服務銷售	746	731
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	3,548	2,776
攤佔合資企業之營業額	15,902	11,201
營業額	19,450	13,977

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以下項目：

百萬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8 年	2017 年
銀行利息收入	81	65

6. 營運成本

營運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百萬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8 年	2017 年
出售存貨之成本	949	803
提供服務之成本	444	417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104	98
無形資產之攤銷	16	15

7. 稅項

稅項乃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扣除可用稅務虧損，按適用之稅率計算撥備。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按適用於集團業務及有關不同國家之稅率作出撥備。

百萬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 - 香港境外	36	26
遞延稅項	3	(11)
總額	39	15

8. 本期溢利及分項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基建投資																					
	投資於 電能實業 有限公司		英國		澳洲		歐洲大陸		中國內地		北美洲		新西蘭		基建 有關業務		未計不作 分配項目之總額		不作 分配之項目		綜合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營業額	-	-	9,341	8,468	3,389	1,543	2,874	837	156	181	1,053	465	1,065	1,050	1,572	1,433	19,450	13,977	-	-	19,450	13,977
基建投資之銷售及利息收入	-	-	696	713	403	247	376	71	-	-	122	33	774	758	1,177	954	3,548	2,776	-	-	3,548	2,776
銀行利息收入	-	-	-	-	-	-	-	-	1	-	-	-	-	-	17	20	18	20	63	45	81	65
其他收入	-	-	-	25	-	62	-	-	82	49	-	-	-	1	14	12	96	149	10	14	106	163
折舊及攤銷	-	-	-	-	-	-	-	-	-	-	-	-	(76)	(72)	(44)	(41)	(120)	(113)	-	-	(120)	(113)
其他營運成本	-	-	-	-	-	-	-	-	-	(4)	-	-	(594)	(557)	(997)	(855)	(1,591)	(1,416)	(258)	(89)	(1,849)	(1,505)
融資成本	-	-	-	-	-	-	-	-	-	-	-	-	(36)	(35)	-	-	(36)	(35)	(242)	(270)	(278)	(305)
匯兌(虧損)/溢利	-	-	-	-	-	-	-	-	-	-	-	-	-	-	(1)	(1)	(1)	(1)	(19)	214	(20)	213
攤佔聯營公司及 合資企業之業績	1,566	1,564	2,234	2,173	748	529	212	113	77	114	63	94	2	4	20	60	4,922	4,651	-	-	4,922	4,65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566	1,564	2,930	2,911	1,151	838	588	184	160	159	185	127	70	99	186	149	6,836	6,031	(446)	(86)	6,390	5,945
稅項	-	-	-	11	-	-	-	-	(4)	(5)	(6)	(7)	(4)	(12)	(25)	(2)	(39)	(15)	-	-	(39)	(15)
本期溢利/(虧損)	1,566	1,564	2,930	2,922	1,151	838	588	184	156	154	179	120	66	87	161	147	6,797	6,016	(446)	(86)	6,351	5,930
歸屬：																						
本公司股東	1,566	1,564	2,930	2,922	1,151	838	588	184	156	154	179	120	66	87	150	149	6,786	6,018	(844)	(361)	5,942	5,657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	-	-	-	-	-	-	-	-	-	-	-	-	-	-	-	-	-	398	275	398	275
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	-	-	-	11	(2)	11	(2)	-	-	11	(2)
	1,566	1,564	2,930	2,922	1,151	838	588	184	156	154	179	120	66	87	161	147	6,797	6,016	(446)	(86)	6,351	5,930

8. 本期溢利及分項資料 (續)

歸屬本公司股東之分項溢利為集團於每個分項賺取並扣除歸屬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後之溢利，未計入集團總公司辦事處庫務活動溢利或虧損、行政及其他開支。

9. 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乃按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五十九億四千二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港幣五十六億五千七百萬元)，及中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2,519,610,945 股 (二零一七年：2,519,610,945 股) 計算。

有關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因發行永久資本證券而所發行的 131,065,097 股並不計算在公眾持有之股份數目內，因此有關股份不會用於計算每股溢利。

10.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如下：

百萬港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8 年	2017 年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六角八分 (二零一七年：每股港幣六角七分)	1,713	1,68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為港幣十七億一千三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港幣十六億八千八百萬元)，此金額已註銷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因發行永久資本證券而所發行的新股本港幣八千九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港幣八千八百萬元)。

11.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包括港幣二億四千九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二億八千六百萬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即期	190	178
逾期但不超過一個月	36	85
逾期一至三個月	19	13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十二個月	9	14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20	21
逾期額	84	133
呆賬撥備	(25)	(25)
撥備後總額	249	286

集團與客戶間之交易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惟新客戶、廢物管理服務銷售的家居客戶及付款記錄不佳之客戶，則一般須要預先付款。貨款一般於發票開立後一個月內到期，惟部份具聲譽之客戶，付款期限可延展至兩個月，而具爭議性賬項之客戶，則須個別商議付款期限。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並由高級管理層根據規定之信貸檢討政策及程序授出及批核。

1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港幣二億二千六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二億一千一百萬元）之應付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2018年 6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即期	158	142
一個月	22	30
兩至三個月	14	9
三個月以上	32	30
總額	226	211

1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按本年之呈報方式被重新分類。

14.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閱

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